



本期摘要

淺談嫁不出去的困惑 P. 2

前千禧年 P. 4

十六年後的婚禮 P. 5

第 84 期 | 2006 年 12 月

出版：基督教宣道會香港區聯會 香港九龍彌敦道490-492號盤谷銀行大廈一樓
電話：2381 3177 傳真：2380 5245 電郵：cmanews@cmacuhk.org.hk 網址：www.cmacuhk.org.hk



語言風，低俗風

有人用「紙上人間煙火，筆底四海風雲」來形容眼下的傳媒語言。香港近年到處瀰漫著一股「脫教養」的怪流，各大報章大字標題「賤男始祖」、「餓狼擒女」、「殺人狂成魔內幕」、「QQ女割仔實錄」等極端化、暴戾化的惡俗語言，一種非理性的踐踏熱漸漸成為大眾文化的風習。

受著社會文化的影響，教會也掀開這股「暴」風，每當一個問題發生後，各方習慣先來一陣放話或指責，肢體間似乎愈來愈不介意找碴與挑釁式的對話。在信徒交談中，一些粗口諧音、英語粗口、污穢性花名，和許多幽默不足、刻薄有餘的說話亦漸被受落。

污言穢語的特性

保羅教導我們「污穢的言語，一句不可出口」(弗四29上)。語言的污穢不是說什麼，而是怎麼說，尤指語言暴力。暴力語言分兩類：一是所謂的粗口，即江湖切口、黑社會暗語；二是舉凡侵犯性、侮辱性的說話，例如「低能」、「白痴」是對弱者的醜詆；「豬糞」、「廢柴」是對人能力的惡貶；「賤精」、「一擲屎」是對人本質的潑罵；還有「插」、「玩殘」、「打靶」等具殺傷力的動詞和詛咒。德國哲學家本雅明指「人類的語言存在就是為事物命名」。暴力語言則是人類語言的變質，藉著抹黑性的隱喻進行人身攻擊，使對方不再是「人」，而是罪惡的概念。

語言是社會與心靈之鏡

在古代，語言的挑釁、對罵、詛咒是戰爭行為的一部分。直至十九世紀，各國透過教育及法令，使詛罵大幅減少。到了人人應學會「斯文」的現代，為什麼大眾倒過來爭著學「下流」呢？

傳媒文化塑造語言

隨著媒體發達，訊息反覆生產，傳媒為求不斷炒作新鮮話題，「新聞報道與讀者的關係變成『一夜情』，沒有真相，沒有事實，只有閱讀一刻的快感及高潮，以及剩下一堆似是而非的話題。」^(註1)當語言多到氾濫的程度，語言就容易變舊，很快被人遺忘。一般的說話不再提振人心，便必須創造十足誇張、愈說愈激，如在形容詞或動詞前面加「勁、狂、激、爆、喪」等字眼，彷彿唯有不斷提升發聲快感，才能刺激人們的注意力。可是語言裡面的味精愈多，語言愈缺少內涵。為了增強本身言論的「被辨識性」，人與人之間的平常溝通遂變成一種「鬥高音」的伎倆，誰嘩眾取寵、誰聲音大就聽誰，繼而使一切問題朝著「非我即敵」、「非忠即奸」、「非善即惡」的簡單思考公式，為恣意踐踏人、侮辱人的行為大開中門。

語言反映人的內心

1.傷人以自義：一個人用什麼話來罵人，其實正考驗出罵人者背後的居心。語言相當於一種權力，妖魔化對方可使「自我合理化」及「自我偉大化」，形成一種「我優你劣」的支配態勢，使自己在對付別人時，不管使用任何手段仍可心安理得^(註2)，即若把耶穌的教訓倒過來：我們要論斷人，免得被人論斷！

2.戲謔以自娛：「酷」(俗語「寸」，cool)是後現代的價值和品味的重要指標。它拒絕隨俗，刻意與眾不同，說穿了就是反叛。「酷」的一個具體表現是說禁忌語，愈挑戰權威，就愈有快感。如電視上的搞笑遊戲節目，往往把輕率當成輕鬆，挖苦當成親切，不禮貌當成不拘束；叫不少人以為一味荒唐，戳到人家最忌諱的地方，帶有歧視意味的笑話，就是幽默。這等「黑色幽默」，其實是暴力語言的冒稱。

3.粗暴以自強：暴力語言以類似粗口般的褻瀆語言，藉觸犯社會禁忌而取得語言的力量，為加強語氣或釋放憤怒、煩躁、鄙視等負面情緒，達到尋常語言不能達到的語言效果。故有以為粗口可令情緒更舒暢、說話更有力，言詞粗野等於男子氣概。然而專家指，暴力語言是用「爛撻撻」的偽裝語調來代替思考和溝通，其實是弱者對自己的無能與怯懦的展示：害怕自己能力上不能使人屈服，道理上不能使人折服，甚至對自己的說法都沒多少自信，只能以粗暴和貶抑他人來自我肯定。

我思故我說，人是透過語言來進行思考和溝通的。暴力語言的特性是排斥文雅細緻的言詞，它只能帶來快感，不能帶動深刻思想和細膩感情。習慣使用粗暴口語，說話容易跳過心智，直接訴諸感覺與情緒，不去思索最貼切的用詞。從語言學的角度看，語言的粗糙也許比粗鄙問題更大，長久下來，人的思考空間會被壓縮，失去了語言溝通的廣度和深度。

受教者的舌頭

語言一向被稱做人的「第二張臉」，它是人格與內心的具體表達。耶穌說，不論你心裡

藏著什麼，最後都會從你的嘴巴出來(太十二34)。語言、文化、心靈是一個連續體，人會講什麼話，也就會做什麼事。人在改造話語的同時，也是主動地利用自己的話語來自我教化。求主賜我們「受教者的舌頭」(賽五十四)，願意接受教導：

噏得就噏？

語言的操練

● 編輯室

cmanews@cmacuhk.org.hk

1.培養語言自省能力：心思的更新必須從發現破言亂語的髒舊作為開始。我們要誠實審視自己是否語言帶菌者，因為禁用語言使用愈多，震驚值就愈減，漸漸對惡質語言麻木不自知。我們要在自己的語言中認識自己：出自自己口中的話語，比來自他人人口中的話語，更要審度細聽。

2.重拾語言的嚴謹性：上帝藉著說話創造萬物；對上帝而言，說話與創造是一樣的。只有語言清楚時，人們始能脫離混沌，從而知道自己和別人在說些什麼，以及想些什麼。髒話的本質是「越界」，我們當為語言設立界線，清楚訂明某些說話不許講。

3.造就人優於壓服人：在後現代社會，大眾之好，與其雅而假，不如鄙而真，因之「禮節的侵犯」大行其道。基督徒在講究直率表達的同時，不要以「對事不對人」的大公性，來掩蓋使用語言暴力的反人性及其對社會、對教會群體的破壞性。「凡所行的，都不要發怨言(專挑毛病)，起爭論(煽動懷疑)」(腓二14)

4.不重力度乃重深度：口語的情緒字眼多是單音節，適合即時反應。但若氣上心頭，話裡只有不滿和火藥味，可能是我們表達情緒的詞彙太少了。遇到不順心的事，除了「鬪爆」，還有傷心、惆悵、不憤、委屈等不同層次的心情。我們懂得的詞彙愈多，說話的活力就愈強，講理的能力愈高，語言的價值與效益也愈大，反之愈小。

5.敢當語言的清道夫：劉再復先生指「語言暴力是毒菌，會造成社會心理的緊張、人際關係的仇恨與敵意。語言暴力本質上是語言恐怖。」^(註3)施暴是有傳染性的，恐怖主義活動也需要旁觀者。面對語言暴徒，我們不能沉默啞忍，當挺身而出，勇敢勸止，甚至駁斥、譴責其暴力，不要給公開的或暗藏的語言暴徒提供活動空間。

6.不要咒詛，只要祝福(羅十二14；林前四12；彼前3-8-9)：基督徒與其板起臉來指責別人語言貧乏粗暴，倒不如示範更多優美的語言，積極實踐祝福；「祝福」的意思是說好的事情。^(註4)無論別人用多麼難聽的言詞，我們仍要有所把持，用直接表達愛心的說話，來打破以惡報惡的語言生態。

肉身成道

耶穌說：「你們是世上的光……照在人前，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，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。」(太五14-16)今天社會是一個流行揭人瘡疤，稍有錯失就窮追猛打的殺戮戰場。基督徒是和平之子、光明之子，我們不僅要將話語成為肉身，也必須將生命轉述為話語，讓世人「看見」我們的語言，認識道成肉身的真光。

後記：耶穌曾把殺人與「無緣無故」怒罵人相提並論(太五21-22)，指對人不合理動怒和評價者，同樣受審判。耶穌和保羅有用過狠話罵人(太二十三33；腓三2)，所不同的是，他們從未對弱者惡言相加，或咒罵那些明顯做錯事的人，所罵的都是心硬自義、不知悔改的人，罵的不是為一己之私，而是因為這些人的「神學」出了問題，故拚死也要犯顏赦厲。本文徵引保羅的告誡，應用於一般的語言常態，不能將所有罵人語言與粗俗話一概而論。^(註5)

註1 馮智翔：〈被槍戰射傷的香港媒體〉，《亞洲週刊》20卷13期，2006年4月2日，頁50。

註2 南方朔：《在語言的天空下》(台北：大田出版，2001)，頁131。

註3 劉再復：《論語言暴力——語言暴力現象批評提綱》，《明報月刊》2001年4月號，頁22。

註4 英文「頌辭」(eulogy)和拉丁文「祝福」(benedicere)都是指「好話」。